证券代码：600573　　证券简称：惠泉啤酒　　公告编号：2018-001

福建省燕京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2017 年 9 月—12 月期间，福建省燕京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获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57.3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补助金额	收到补助的时间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补助依据
2016 年工业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450,000.00	2017.9.6	与收益相关	惠经信(2017)139 号
干啤酒新工艺研究资金	16,000.00	2017.9.30	与收益相关	惠科（2011）27 号
专家工作站补助资金	100,000.00	2017.10.12	与收益相关	泉科协(2017)66 号
企业增产增效用电奖励资金	37,000.00	2017.12.6	与收益相关	泉财指标(2017)952 号
改制资金补助经费	970,000.00	2017.12.27	与收益相关	鼎经信(2017)185 号
合计	1,573,000.00	/	/	/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本公司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等相关规定，公司将上述政府补助资金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确认为当期损益。具体会计处理仍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省燕京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十二日